

证券代码：688253 证券简称：英诺特 公告编号：2023-048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9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公司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叶逢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表决通过。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叶逢光先生、张秀杰女士、陈廷友先生、张晓刚先生、赵秀娟女士、LIN YI 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表决通过。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孙健先生、董关木先生、胡天龙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表决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之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提请授权董事长及其安排的人员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代表公司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并新增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和新增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和新增公司部分制度,具体制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修订/制定)制度名称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新增《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否
2	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否
3	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否
4	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否
5	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否
6	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否
7	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否
8	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否
9	修订《内部控制评价制度》	否
10	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否
11	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否
12	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否
13	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否
14	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否
15	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	否
16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是
17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是
18	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是
19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是

20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是
21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是
22	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是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并新增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及相关制度。本议案中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或津贴自《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生效当月起按照该制度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因本议案涉及全部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全部董事回避表决，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